

中小企业声明函((货物)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[2020]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单位名称：阿克苏地区畜牧技术推广中心)的(项目名称：阿克苏地区 2023 年良种补贴冻精采购项目(无角血统西门塔尔牛)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(标的名称：阿克苏地区 2023 年良种补贴冻精采购项目(无角血统西门塔尔牛)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畜牧业)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：秦皇岛农瑞秦牛畜牧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7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65.3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以上本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秦皇岛农瑞秦牛畜牧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22 日

